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由于公司实施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 14.80 元/股调整为 14.64 元/股，发行数量由不低于 20,270,270 股（含本数）且不超过 32,770,270 股（含本数）调整为不低于 20,491,803 股（含本数）且不超过 33,128,415 股（含本数），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价格及数量调整依据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矩子科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本次发行方案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具体调整方法如下：

1、发行价格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格为 14.80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不含定价基准日当天）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做相应调整，调整公式为：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 $P1=(P0-D)/(1+N)$

其中，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

2、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的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杨勇先生。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除以最终发行价格计算得出，数量不足 1 股的余数作舍去处理，即发行数量不低于 20,270,270 股（含本数）且不超过 32,770,270 股（含本数），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并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本次发行数量作相应调整。

二、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情况

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为：

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59,923,97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6 元（含税），即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1,587,835.36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继续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需要，不送红股，

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6月20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6月21日。本次权益分派已于2023年6月21日实施完毕。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调整

鉴于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且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事项早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成日期，公司现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作如下调整：

1、发行价格的调整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14.80元/股调整为14.64元/股。

2、发行数量的调整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由不低于20,270,270股（含本数）且不超过32,770,270股（含本数）调整为不低于20,491,803股（含本数）且不超过33,128,415股（含本数）。除以上调整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上海矩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3日